

证券代码：833394

证券简称：民士达

公告编号：2024-068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原路3号民士达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宋西全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查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

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0)、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,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,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15日